

## 二零二三年九月入學

### 小一新生取錄名單

根據教育局的【自行分配學位】階段的政策，本校把自行分配學位分為兩類：

- (甲) 供有兄/姊在本校就讀或父/母在本校就職的申請人的學位；  
凡屬甲類別的申請人，必獲取錄，取錄名單如下：

	申請表編號		申請表編號
1	96003405	24	96332263
2	96007303	25	96332271
3	96009020	26	96332298
4	96009098	27	96332395
5	96009195	28	96332425
6	96068043	29	96333596
7	96113472	30	96338776
8	96113561	31	96390654
9	96116269	32	96391839
10	96117044	33	96392070
11	96168889	34	96397730
12	96168897	35	96409703
13	96168919	36	96576065
14	96169419	37	96576332
15	96170204	38	96692367
16	96173920	39	96696575
17	96174307	40	96696583
18	96222875	41	96697555
19	96229411	42	96697580
20	96318945	43	96697687
21	96319798	44	96698241
22	96332182	甲類共 44 人	
23	96332212		

(乙) 根據【計分辦法準則】分配的學位。

由於報名人數踴躍，而這些申請人數目又超過本校剩餘的【自行分配學位】的學額，所以本校已將在【計分辦法準則】下得分相同的申請交由教育局電腦抽籤，取錄名單如下：

正取生：

	申請表編號		申請表編號
1	96696532	14	96391642
2	96577703	15	96003529
3	96162481	16	96173815
4	96332310	17	96115351
5	96576340	18	96169486
6	96452196	19	96116323
7	96338725	20	96115157
8	96338636	21	96498234
9	96333723	22	96332280
10	96390697	23	96697601
11	96338717	24	96332360
12	96177144	25	96332387
13	96498200		乙類共 25 人

**備取生：**如有空缺時，即會由備取生依次補上。在未接獲本校通知遞補空缺前，仍請耐心等待。

	申請表編號
<b>1</b>	96009071
<b>2</b>	96009160
<b>3</b>	96113553
<b>4</b>	96332352
<b>5</b>	96332239
<b>6</b>	96332301
<b>7</b>	96332166
<b>8</b>	96115718
<b>9</b>	96009144
<b>10</b>	96697431
<b>11</b>	96115025
<b>12</b>	96577967
<b>13</b>	96113448
<b>14</b>	96113405
<b>15</b>	96576251
<b>16</b>	96332344
<b>17</b>	96577681
<b>18</b>	96332492
<b>19</b>	96003464
<b>20</b>	96577819

如果你的子女獲派自行分配學位，那麼你必須在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四日在學校上課時間內，前往學校辦理註冊手續。

如果你的子女未能在現階段獲得一個自行分配學位，教育局將會在二零二三年二月初以書面通知你前往居住地址所屬學校網內的統一派位中心，辦理統一派位選擇學校手續。每名兒童將由教育局盡量依據家長選擇的意願統一派位。你仍  
可把本校作為其中一個選擇。

## 已取錄學生(包括甲類學生及乙類正取生)注意事項：

### 註冊事宜：

#### 註冊日期：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四日

#### 註冊時間：

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 及 下午二時至下午五時

須帶備以下文件：

1. 小一入學申請表(黃色的家長存根)
2. 1吋乘吋半學生相片一張(貼於入學申請表上)
3. 本校入學申請表(隨信件寄給各家長)
4. 約4吋半 x 9吋半回郵信封連港幣五元四角郵票一個

### 其他事項：

1. 註冊後獲發之註冊證務請小心保存，以便入學時出示證明。
2. 訂製校服、購買書籍、迎新日、乘搭校車及開學日期等事項，將於六月下旬以書面通知。

倘 台端未能於上述註冊日期來替 貴子弟辦妥入學手續，則作為放棄學位論，空缺將由備取生遞補。此外，入學註冊手續一經辦妥，則對家長及學校均具約束力。

### 備取生注意事項：

倘正取生未能於上述註冊日期辦妥入學手續，則作為放棄學位論，空缺將由備取生依次遞補。

備取生在未接獲本校通知遞補空缺前，仍請耐心等待。在明年二月初，教育局將會用書面通知 台端前往居住地區內之收發中心，為兒童選擇學校。教育局將會盡量依據家長之意願，分派一個小一學位，若本校與居住地區屬同一「學校分區」者，到時 台端仍可把本校作為「首個選擇」，以增加入讀本校的機會。進一步詳情請於「學校辦公時間」到二樓校務處查詢。本校對於 台端為 貴子弟申請入學謹表萬分謝意。

此佈

聖安當小學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